

2021 年子洲县县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陕西瑞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2021 年子洲县县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绩效评价情况表

项目名称	2021 年子洲县县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	评价资金规模	1500 万元
主管部门	子洲县乡村振兴局	抽样资金规模	1500 万元
市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	子洲县农业企业资金服务中心	年度实际支出	1475.47 万元
评价单位	陕西瑞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预算执行率	98.36%
评价分数	94.74	评价等级	优秀

综合评价结论：

2021 年子洲县县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资金分配合理，预算编制科学。但存在绩效目标不够合理，绩效指标编制不够合理、清晰，预算执行率有待提高，项目实施规范性有待提升，项目档案管理有待加强，公益性补贴预算执行率较低等问题。因此，最终评分结果为 94.74 分，评分等级为“优秀”。

存在主要问题：

（一）部分项目资金预算的执行欠佳：脱贫户、监测户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项目资金执行率 86.92%，执行率偏低，且乡镇之间交通补助的申请流程及发放标准存在差异。各部门及乡镇项目资金台账未形成统一格式，对项目管理工作造成不便。

（二）部分项目的档案管理不够规范：评价组现场核查项目资料，部分项目无验收单或验收单无盖章无负责人签字。项目资料档案管理不规范，大部分部门及乡镇项目资料不够齐全，且未形成统一格式规范。

（三）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有待提升：各乡镇及部门提供的绩效目标申报表及项目绩效自评表中，部分项目绩效目标明确性不足，绩效指标值设置不合理。

意见建议：

（一）衔接资金管理进一步标准化统一化：针对公益性补助类项目制定统一的申请流程及发放标准，让更多的脱贫户、脱贫监测户享受到衔接资金公益补贴的优惠政策。为标准化衔接资金管理，建议规范衔接资金台账格式，制定统一的资金台账样式，便于管理和检查资金的使用情况。

（二）完善项目档案管理，制定规范的档案管理办法：建议相关部门制定规范的档案管理办法，并定期对项目实施单位的档案资料归档情况进行检查，敦促项目实施单位建立规范完整的纸质项目资料档案，及电子项目档案，以方便保存及查阅。

（三）提高绩效管理水平和加强对相关人员培训：提高绩效目标编报质量，结合项目实际情况，细化项目绩效指标，有针对性的设置绩效指标。建议开展对部门及乡镇相关项目负责人关于绩效目标编制的专项绩效培训，加强相关项目负责人的绩效意识，从而推进衔接资金项目的顺利实施。

目录

摘要.....	1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4
(三) 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5
(四) 项目绩效目标.....	6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7
(一) 评价对象和内容.....	7
(二) 评价依据.....	7
(三) 评价目的和原则.....	8
(四) 绩效评价方法.....	9
(五) 评价指标和评分标准.....	9
(六) 评价程序及安排.....	11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3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3
(一) 项目决策情况.....	13
(二) 项目过程情况.....	16
(三) 项目产出情况.....	19
(四) 项目效益情况.....	20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23
(一) 落实领导小组责任,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工作	23
(二) 注重基础设施投资, 推进村容村貌改善	24
(三) 果业帮扶助力巩固, 带动就业增收效果显著	24
(四) 建立健全脱贫攻坚成果机制, 提升村民幸福指数	25
六、存在的问题	25
(一) 部分项目资金预算的执行欠佳	25
(二) 部分项目的档案管理不够规范	25
(三) 预算绩效管理有待提升	26
七、有关建议	26
(一) 衔接资金管理进一步标准化统一化	26
(二) 完善项目档案管理, 制定规范的档案管理办法	26
(三) 提高绩效管理水平和加强对相关人员培训	26
附件 1: 2021 年子洲县县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27
附件 2: 2021 年子洲县县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项目完成情况	38

摘要

2021 年子洲县县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为了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接续推动脱贫地区发展和乡村全面振兴，2021 年 2 月，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出台《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实施意见》（陕发〔2021〕5 号），意见指出：要全面落实动态监测和帮扶；重点监测收入支出情况；“两不愁三保障”及饮水安全状况；发展壮大脱贫地区乡村特色产业；促进脱贫人口稳定就业；分类有序推进农村厕所革命。

2021 年 5 月，中共榆林市委、榆林市人民政府出台《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实施意见》

（榆发〔2021〕4 号），意见指出：要保持主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教育、医疗、住房、饮水转为普惠性政策，并对脱贫人口给予适度倾斜；巩固已有农村安全饮水工程成果，加强运维管护，常态化开展水质监测，不断提高农村供水保障水平；开展脱贫人口返乡返岗“点对点”输送或给与务工交通补助；大力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因地制宜推进农村厕所革命、生活垃圾和污水治理；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优化调整原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为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建设，持续改善农村基础设施条件，发展壮大子洲县乡村特色产业，2021 年子洲县人民政府安排县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 1500 万元以支持相关项目建设。

2021 年子洲县县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涉及五类 25 个项目，其中包含 4 个农村户厕改造、1 个安全饮水提升工程、1 个项目管理费、18 个交通补助、1 个果业公司产业帮扶项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25 个项目已全部完工。

(二) 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2021 年度子洲县财政局共下达县级衔接资金 1500 万元。根据相关资金拨付凭证，2021 年度项目资金支付总金额为 1475.47 万元，预算执行率 98.36%。

(三) 项目绩效目标

以子洲县“十四五”规划为依据，评价组梳理该项目总体目标：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拓展，乡村振兴全面推进，脱贫区域经济活力和发展后劲明显增强，乡村产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进一步提高，农村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生态环境持续改善，美丽宜居乡村建设扎实推进，脱贫地区农民收入增速高于全国农民平均水平。

二、综合评价结论

运用由评价组设计的指标评价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基础数据填报、问卷调查和访谈获取的数据，评价组对 2021 年度子洲

县县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进行了独立客观的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 94.74 分，评分等级为“优秀”。其中，项目决策类指标权重分为 18 分，得分为 16.17 分，得分率为 89.83%。项目过程类指标权重分为 21 分，得分为 17.97 分，得分率为 85.57%。项目产出类指标权重分为 24 分，得分为 24 分，得分率为 100.00%。项目效益类指标权重分为 37 分，得分为 36.6 分，得分率为 98.92%。各部分得分情况详见表 2-1。

表 2-1 2021 年子洲县县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8	16.17	89.83%
过程	21	17.97	85.57%
产出	24	24	100.00%
效益	37	36.6	98.92%
总分	100	94.74	94.74%
绩效评价得分：94.74 分 综合评价结果等级：优秀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决策方面，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资金分配合理，预算编制科学。但绩效目标不够合理，绩效指标不够合理、清晰。

过程方面，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合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实施方案科学，项目信息公示完备。但预算执行率有待提高，项目实施规范性有待提升，项目档案管理有待加强。

产出方面，项目完成及时，验收合格率 100%，项目总预算 1500 万元，实际总支出 1475.47 万元，未超出预算。

效益方面，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率为 10.75%，脱

贫劳动力就业和发展产业增收情况良好，特色产业发展及带动就业增收情况效果显著，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已完成且使用情况良好，项目资产管护责任已落实到位，但饮水安全达标率有待提高。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落实领导小组责任，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工作

子洲县人民政府成立子洲县巩衔领导小组，关注乡村产业发展、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等工作。子洲县各部门及乡镇积极配合县巩衔领导小组工作，按照规范程序上报并实施项目，合理安排项目资金，扎实推进乡村振兴工作有效进行。

（二）注重基础设施投资，推进村容村貌改善

2021 年子洲县不断完善农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四好农村路”，建设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实施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铺设农村生活污水管网，并以“农村厕所革命、生活垃圾治理、生活污水治理、村容村貌提升”四项重点内容为主攻方向，扎实有序推进全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2021 年共投入近千万元改造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在双湖峪街道办永红村、裴家湾镇毛家河村、马蹄沟镇段家湾村及三眼泉村等地建设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四百余座，改变了长期影响农村环境的农村厕所脏、乱、差问题，实现村庄环境干净整洁，全面提升了村容村貌。基础设施的不断完善，极大地方便了农村居民生活出行，提升了群众的生活幸福指数。

（三）果业帮扶助力巩衔，带动就业增收效果显著

陕果集团子洲有限公司自2018年组建以来，累计在全县11镇52个村建成山地苹果产业示范基地23块25091亩，育苗基地800亩，通过示范区建设，引领带动子洲山地苹果发展，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通过土地流转、劳务用工、技术培训、苹果收购、果园返包等模式助力农民增收致富。在11镇52个村流转土地25091亩，每年支付土地流转费约350万元，涉及农户3048户9450人，其中脱贫户649户2026人。基地建设、果园管理、配套设施建设等过程中，解决了大批剩余劳动力务工就业需求。果园丰产后，公司将70%的果园返包给有意向的果农、专业合作社以及村集体进行经营管理，增加农户收入。

（四）建立健全脱贫攻坚成果机制，提升村民幸福指数

建立健全脱贫攻坚成果机制，帮助村民从经济层面改善生活质量，提升村民幸福指数。实施脱贫户、监测户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扩大就业政策，从就业方面解决村民生计，保证村民的经济来源。

五、存在的问题

（一）部分项目资金预算的执行欠佳

脱贫户监测户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项目资金执行率86.92%，执行率偏低，且乡镇之间交通补助的申请流程及发放标准存在差异。各部门及乡镇项目资金台账未形成统一格式，各不相同，对

项目管理工作造成不便。

(二) 部分项目的档案管理不够规范

评价组现场核查项目资料，部分项目无验收单或验收单无盖章无负责人签字。项目资料档案管理不规范，大部分部门及乡镇项目资料不够齐全，且未形成统一格式规范。

(三) 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有待提升

各乡镇及部门提供的绩效目标申报表及项目绩效自评表中，部分项目绩效目标明确性不足，绩效指标值设置不合理。

六、有关建议

(一) 衔接资金管理进一步标准化统一化

制定统一的项目资金发放标准。针对公益性补助类项目制定统一的申请流程及发放标准，让更多的脱贫户、脱贫监测户享受到衔接资金公益补贴的优惠政策。为标准化衔接资金管理，建议规范衔接资金台账格式，由子洲县巩固衔接工作领导小组及工作办公室制定统一的衔接资金台账样式，并传达给各部门及乡镇，由各项目主管单位定期核查各部门及乡镇资金台账。

(二) 完善项目档案管理，制定规范的档案管理办法

建议相关部门制定规范的档案管理办法，并定期对项目实施单位的档案资料归档情况进行检查，敦促项目实施单位建立规范完整的纸质项目资料档案及电子项目档案，以方便保存及查阅。

(三) 提高绩效管理水平和加强对相关人员培训

提高绩效目标编报质量，结合项目实际情况，细化项目绩效

指标,有针对性的设置绩效指标。建议开展对部门及乡镇相关项目负责人关于绩效目标编制的专项绩效培训,加强相关项目负责人的绩效意识,从而推进衔接资金项目的顺利实施。

完整稿：

2021 年子洲县县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强化预算支出责任理念，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受子洲县财政局委托，陕西瑞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第三方评价机构的身份，承担 2021 年子洲县县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绩效评价工作。为保证绩效评价的规范性、公正性、客观性和时效性，根据《子洲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子政办发〔2019〕73 号）、《子洲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子洲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的通知》（子政办发〔2021〕27 号）等文件的相关要求，从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维度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经第三方评价机构专家组审阅资料、现场核查、讨论及合议等工作流程后，形成本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乡村振兴不仅是经济的振兴，也是生态的振兴、文化的振兴、教育的振兴、科技的振兴、社会的振兴。为了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接续推动脱贫地区发展和乡村全面振兴，2021 年 2 月，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出台《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

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实施意见》（陕发〔2021〕5号），意见指出：要全面落实动态监测和帮扶；重点监测收入支出情况；“两不愁三保障”及饮水安全状况；发展壮大脱贫地区乡村特色产业；促进脱贫人口稳定就业；分类有序推进农村厕所革命。

2021年5月，中共榆林市委、榆林市人民政府出台《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实施意见》（榆发〔2021〕4号），意见指出：要保持主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教育、医疗、住房、饮水转为普惠性政策，并对脱贫人口给予适度倾斜；巩固已有农村安全饮水工程成果，加强运维管护，常态化开展水质监测，不断提高农村供水保障水平；开展脱贫人口返乡返岗“点对点”输送或给与务工交通补助；大力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因地制宜推进农村厕所革命、生活垃圾和污水治理；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优化调整原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为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建设，持续改善农村基础设施条件，发展壮大子洲县乡村特色产业，2021年子洲县人民政府安排县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1500万元以支持相关项目建设。

2. 主要内容。

根据《子洲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子政发〔2021〕22号），财政衔接资金的使用范围包括支持巩固

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支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两个方面。

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方面：

(1) 健全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和帮扶机制，加强监测预警，强化及时帮扶，对监测帮扶对象采取有针对性的预防性措施和事后帮扶措施。可安排产业发展、小额信贷贴息、生产经营和劳动技能培训、公益岗位补助等支出。

(2) “十三五”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支持实施带动搬迁群众发展的项目，对集中安置区聘用搬迁群众的公共服务岗位和“一站式”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等费用予以适当补助。对规划内的易地扶贫搬迁贷款和调整规范后的地方政府债券按规定予以贴息补助。

(3) 外出务工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稳定就业，可对跨省就业的脱贫劳动力适当安排一次性交通补助。采取扶贫车间、以工代赈、生产奖补、劳务补助等方式，促进返乡在乡脱贫劳动力发展产业和就业增收。继续向符合条件的脱贫家庭（含监测帮扶对象家庭）安排“雨露计划”补助。

支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方面：

(1) 培育和壮大欠发达地区特色优势产业并逐年提高资金占比，支持发展种植业、养殖业、农副产品加工业、休闲农（林）业、民族传统手工业、乡村旅游业。支持农业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支持绿色标准化基地建设、标准化生产，支持绿色、有机、地理标志农产品认证，打造区域公用品牌。推动产销

对接和消费帮扶，解决农产品“卖难”问题。

(2) 支持必要的产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支持脱贫村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对吸纳农村低收入人口就业达到一定规模和推动地区特色优势产业发展效果明显的社区工厂、扶贫车间以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农业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经营主体，可予以一定补助或奖励。补齐必要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短板。主要包括水、电、路、网等农业生产配套设施，以及垃圾收集清运、集中污水处理等小型公益性生活设施。实施少数民族特色产业和民族村寨发展，以工代赈项目，欠发达国有农场和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发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其他相关支出等。

2021 年子洲县县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涉及五类 25 个项目，其中包含 4 个农村户厕改造、1 个安全饮水提升工程、1 个项目管理费、18 个交通补助、1 个果业公司产业帮扶项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25 个项目已全部完工。

(二) 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依据子财发〔2021〕231 号、子财发〔2021〕341 号及子财发〔2021〕423 号文件，2021 年度子洲县财政局共下达县级衔接资金 1500 万元。根据相关资金拨付凭证，2021 年度项目资金支付总金额为 1475.47 万元，预算执行率 98.36%。具体预算及支出明细如表 1-1 所示。

表 1-1 项目预算及支出明细表

序号	资金文号	项目名称	下达金额	支付金额	预算执行率
1	子财发(2021)231号	农村户厕改造	171	171	100%
2	子财发(2021)231号	安全饮水提升工程	20.3	19.691	97%
3	子财发(2021)341号	项目管理费	15	9.5373	63.58%
4	子财发(2021)423号	交通补助	141.15	122.6917	86.92%
5	子财发(2021)423号	果业公司产业帮扶项目	1152.55	1152.55	100%
合计			1500	1475.47	98.36%

(三) 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子洲县巩固衔接工作领导小组：总负责财政涉农整合资金，审定财政涉农整合资金使用计划、整合实施方案和资金管理办法，解决涉农资金整合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子洲县巩固衔接工作办公室：负责全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项目提升规划、项目库建设、项目论证、财政衔接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和监管等工作。

子洲县财政局：负责统筹资金的筹集、资金使用办法的起草或制定、资金管理、绩效管理和监管，参与项目库建设等工作。

子洲县审计局：对财政涉农整合资金管理使用情况作为审计的重点内容进行监督；会同县财政局对扶贫项目资金绩效自评结果进行重点评价。

项目主管部门：负责整合项目的计划编制、承担资金使用的

主体责任、整合资金项目绩效目标申报、绩效目标自评、检查验收、安全责任、项目保障、财务档案保管等工作。

项目实施单位：负责项目的招投标、比选或会议研究确定项目施工方、项目资金使用责任及管理、施工安全责任等工作。

（四）项目绩效目标

1. 绩效总体目标。

以子洲县“十四五”规划为依据，评价组梳理该项目总体目标：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拓展，乡村振兴全面推进，脱贫区域经济活力和发展后劲明显增强，乡村产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进一步提高，农村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生态环境持续改善，美丽宜居乡村建设扎实推进，脱贫地区农民收入增速高于全国农民平均水平。

2. 2021 年度绩效目标。

经梳理整合后，2021 年子洲县县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预期产出及效益指标如下表所示：

一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改造厕所数量（个）	≥450
	享受一次性交通补助人数（人）	≥5900
	安全饮水提升项目数量（个）	≥1
	享受果业公司帮扶户数（户）	≥500
	项目管理费项目数量（个）	≥1
	完成时限	2021 年 12 月 31 日之前
	不超出预算金额（万元）	≤1500
效益指标	村民增收情况	明显提高
	村民配合工作态度	明显提高
	安全饮水提升项目使用年限	≥6 年
	交通补助项目可持续影响年限	2 年

一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服务对象满意度	明显提高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对象和内容

评价对象：2021 年度子洲县县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 1500 万元。

评价范围：涉及子洲县县级乡村振兴农村户厕改造、安全饮水提升工程、项目管理费、交通补助、果业公司产业帮扶等五类共 25 个项目。

评价时段：2021 年 1 月 1 日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二）评价依据

（1）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2）《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

（3）《关于印发〈榆林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榆政财农发〔2021〕78 号）；

（4）子洲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子洲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子政发〔2021〕22 号）；

（5）子洲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子洲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子政发〔2021〕31 号）；

（6）项目立项、批复文件及相关材料、项目实施过程中记账凭证、支出明细表、相关合同以及其他财务管理资料、验收资料等。

（三）评价目的和原则

1. 评价目的。

此次评价旨在通过引入独立地第三方评价机构，采用科学、规范的方法，依据既定的评价体系，对 2021 年子洲县县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的使用情况，从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四个维度入手，对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以及效益进行综合评价，发现项目管理及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合理化建议。

2. 评价原则。

本次评价执科学规范、公正公开、绩效相关原则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1）科学规范。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采取定量评价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方法，各项操作严格遵循既定程序，科学、规范、有序进行。

（2）公正公开。

第三方评价机构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开展评价工作，并结合财政预算资金管理实际，科学、合理、客观地设立评价标准、确定评价指标，确保评价结果能科学真实反映财政预算资金使用的实际成效。

（3）绩效相关。

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效果进行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方面的综合考量，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

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四)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将运用文献法、社会调查法、综合评价法等方法来支撑评价的逻辑紧密性与客观性，并坚持定量优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始终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具体方法如下：

(1) 文献法：广泛收集与项目有关的立项依据等文件材料，了解项目背景和概况、确定评价思路和依据、设计指标体系和社会调查方案、进行绩效分析等。

(2) 社会调查法：通过现场访谈、查阅资料等形式，详细了解项目建设、监督管理以及竣工验收等情况，综合掌握并分析项目的产出及效益情况。

(3) 综合评价法：本次评价根据指标体系评分完成，指标体系的最终确定经过评价组设计、专家评审等步骤完成，并设置相应的指标权重与评分标准，对项目进行综合、全面的评价。

(4) 专家咨询法：主要是借助工程管理领域专家、绩效评价等专家的专业知识和经验，用征询意见和其他形式向专家请教而获得信息的方法。主要包括评价的实施路径、绩效分析的思路以及具体指标的分析方法等。

(五) 评价指标和评分标准

1. 指标体系设计思路。

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依据专项资金的特点，评价组应

用逻辑分析法，遵循科学性、可操作性和实用性等原则，根据财政部发布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及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2〕265号）的相关要求，按照“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的逻辑路径设计评价指标体系。

2. 指标体系框架。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含4个一级指标、14个二级指标、26个三级指标。指标数据主要来源于政府文件、问卷调查、实地调研、访谈资料等。

项目决策：权重分18分，主要设立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二级指标，通过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资金分配合理性、预算编制科学性6个细化指标来衡量。

项目过程：权重分21分，主要设立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二级指标，通过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预算执行率、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实施方案科学性、项目实施规范性、项目信息公示完备性、项目监管有效性8个细化指标来衡量。

项目产出：权重分24分，主要设立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四个二级指标，通过项目计划完成率、项目验收合格率、项目完成及时率、项目总成本4个细化指标来衡量。

项目效益：权重分37分，主要设立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五个二级指标，通过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情况、脱贫劳动力就业和发展产业增收情况、特色

产业发展情况、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完成情况、饮水安全达标率、农村人居和生态环境改善情况、项目资产管护有效性、受益对象满意度 8 个细化指标来衡量。

3. 评分等级。

本次绩效评价等级依据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2〕265 号）文件要求，采用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值 100 分，绩效评价结果分为四档：

综合得分在 90-100 分（含 90 分）为优秀；

综合得分在 80-90 分（含 80 分）为良好；

综合得分在 70-80 分（含 70 分）为一般；

综合得分在 70 分以下为较差。

（六）评价程序及安排

本次项目评价程序包括前期准备、评价实施、形成评价报告初稿和形成评价报告定稿四个阶段，评价期间 2022 年 7 月 6 日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各阶段工作内容及时间安排如下：

（1）前期准备（2022 年 7 月 6 日-2022 年 7 月 19 日）。

成立绩效评价小组，搜集项目相关资料，全面了解项目使用范围及资金基本情况。

工作方案制定。根据项目特点及项目绩效目标，有针对性地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基础数据表、访谈提纲等，并确定科学、合理的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计划绩效评价工作整体时间，形成

评价工作方案。

(2) 评价实施（2022年7月20日-2022年8月16日）。

开展实地调研及数据采集。通过项目单位的配合，完成实地核查、访谈调研等工作。对相关数据进行收集、整理，对项目所涉及内容进行分析判断，包括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管理制度制定与执行情况，核实项目实施过程的相关情况，并对数据资料进行复核。

数据整理和分析。针对所收集的数据进行初步整理，形成初步评价结果。

(3) 形成评价报告初稿（2022年8月17日-2022年8月25日）。

依据所搜集的相关数据和资料，结合评价标准和评分规则，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打分。

报告撰写及修改。依据评价结论，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总结经验、分析不足，针对所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建议，并进行内部质量控制，对评价报告进行修改、完善，根据初步结论形成绩效评价报告初稿。

(4) 形成评价报告定稿（2022年8月26日-2022年8月31日）。

由子洲县财政局绩效评价中心组织专家、被评价单位、主管科室、评审中心多方共同对评价报告质量进行评审，评价组记录评审意见。

评价组根据评审会评审意见修改完成绩效评价报告终稿，并将绩效评价工作方案、评价报告、评价工作底稿等评价相关资料提交至子洲县财政局。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运用由评价组设计并通过主管单位确认的指标评价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基础数据填报、问卷调查和访谈获取的数据，评价组对 2021 年度子洲县县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进行了独立客观的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 94.74 分，评分等级为“优秀”。其中，项目决策类指标权重分为 18 分，得分为 16.17 分，得分率为 89.83%。项目过程类指标权重分为 21 分，得分为 17.97 分，得分率为 85.57%。项目产出类指标权重分为 24 分，得分为 24 分，得分率为 100.00%。项目效益类指标权重分为 37 分，得分为 36.6 分，得分率为 98.92%。各部分得分情况详见表 3-1。

表 2-1 2021 年子洲县县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8	16.17	89.83%
过程	21	17.97	85.57%
产出	24	24	100.00%
效益	37	36.6	98.92%
总分	100	94.74	94.74%
绩效评价得分：94.74 分 综合评价结果等级：优秀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指标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考察，分值 18 分，实际得分 16.17 分，得分率 89.83%。

表 3-1 决策类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标准值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项目立项(6)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3	3	100.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3	3	100.00%
绩效目标(8)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4	3.5	87.50%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4	2.67	66.75%
资金投入(4)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2	100.00%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2	100.00%
总计			18	16.17	89.83%

1. 立项依据充分性。

此项总分 3 分，扣 0 分，得 3 分。

①2021 年子洲县县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项目立项符合乡村振兴战略目标、发展规划和工作计划，子洲县乡村振兴部门负责统筹管理，农业农村局等部门及各个乡镇组织实施；②项目安排符合部门职责分工，与部门职责密切相关；③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④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存在交叉。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此项总分 3 分，扣 0 分，得 3 分。

①资金支持的项目立项前开展了必要的论证；②2021 年度子洲县县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项目立项均按照《子洲县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子政发〔2021〕22 号）规定的入库申报程序，进行村申报、乡初审、行业主管部门审核、县审定程序入库并对上报备案的项目库予以审核并反馈审核问题；③入库后均按照“三公示一公告”程序进行公示公告；④年度安排的项目均来源于项目库。

3. 绩效目标合理性。

此项总分 4 分，扣 0.5 分，得 3.5 分。

根据子洲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子洲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子政发〔2021〕31 号）的通知第二十九条：衔接项目资金实行绩效管理。各项目主管部门要合理设定项目资金绩效目标。①子洲县部门及乡镇均已提供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部分已提供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的部门及乡镇绩效目标制定不够完整，扣 0.5 分；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此项总分 4 分，扣 1.33 分，得 2.67 分。

①已提供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的部门及乡镇项目绩效目标已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③但普遍存在数量指标设置不够合理、清晰，无法通过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等问题，扣 1.33 分。

5. 资金分配合理性。

此项总分 2 分，扣 0 分，得 2 分。

①2021 年子洲县县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分配符合《子洲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子政发〔2021〕22 号）的规定，现行的资金分配要素设定、测算过程科学合理；②县级财政部门在县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预算后 60 日内下达资金，符合相关规定。

6. 预算编制科学性。

此项总分 2 分，扣 0 分，得 2 分。

子洲县安排的项目按照中央和省、市、县衔接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要求执行。①项目预算编制科学；②预算内容均与项目内容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④项目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指标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考察，分值 21 分，实际得分 17.97 分，得分率 85.57%。

表 4-2 过程类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标准值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资金管理（6）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2	10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规范	2	2	100.00%
	预算执行率	100%	2	1.97	98.50%
组织实施（15）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2	100.00%
	实施方案科学性	科学	3	3	100.00%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标准值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项目实施规范性	规范	4	3	75.00%
	项目信息公示完备性	完备	2	2	100.00%
	项目监管有效性	有效	4	2	50.00%
总计			21	17.97	85.57%

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此项总分 2 分，扣 0 分，得 2 分。

①子洲县制定了《子洲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子政发〔2021〕22 号），明确了衔接资金范围、资金使用方向、资金使用流程、项目确定、项目调整、项目监管、部门职责、绩效管理、公告公示等方面；②现场走访的 18 个乡镇及 2 个部门均已提供财务管理制度。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此项总分 2 分，扣 0 分，得 2 分。

①现场抽查调研的 2021 年的项目资金使用均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经评价组现场调研，项目资金支出符合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④经过评价组抽查，未发现项目资金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违规现象。

3. 预算执行率。

此项总分 2 分，扣 0.03 分，得 1.97 分。

2021 年子洲县县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1500 万

元,实际支出 1475.47 万元,预算执行率=1475.47/1500=98.36%,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预算执行率*权重分,即 98.36%*2=1.97 分。

4.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此项总分 2 分,扣 0 分,得 2 分。

①子洲县人民政府出台了《子洲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办法》(子政发〔2021〕31 号)。②根据项目管理办法,子洲县对项目的入库、项目安排、项目实施、项目公告公示制度及项目监管进行了细化。

5. 实施方案科学性。

此项总分 3 分,扣 0 分,得 3 分。

根据《子洲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办法》(子政发〔2021〕31 号)第十七条:项目方案为项目实施的主要依据,项目方案备案后,项目实施单位必须严格按照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联合下达的项目实施计划组织实施项目。现场评价的 26 个部门及乡镇中,均提供了项目实施方案且项目实施方案内容明确。

6. 项目实施规范性。

此项总分 4 分,扣 1 分,得 3 分。

①现场抽查调研的 2021 年项目均按照项目管理制度的规定实施;②项目管理实施过程规范;③在现场调研过程中,部分项目未提供开竣工、验收等相关资料,扣 1 分;④项目实施按照项目库管理办法执行。

7. 项目信息公示完备性。

此项总分 2 分，扣 0 分，得 2 分。

现场抽查调研的 2021 年项目均实行县、乡、村三级公示制度，县级项目主管部门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公示，乡镇、村级和项目实施单位在乡镇政府、村委会或项目实施地等利用固定的信息公开栏等进行公告公示，且时间不少于 10 天。

8. 项目监管有效性。

此项总分 4 分，扣 2 分，得 2 分。

①现场访谈及实地调研，相关部门及乡镇均按均《子洲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办法》（子政发〔2021〕31号）第三十一条规定对项目实施情况及时进行日常监督管理，重大项目实行定期检查；②经现场访谈及实地调研，多数部门及乡镇项目档案管理不够规范，档案资料不够完整齐全，扣 2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个方面考察，分值 24 分，实际得分 24 分，得分率 100%。

表 4-3 产出类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标准值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产出数量（8）	项目计划完成率	100%	8	8	100%
产出质量（6）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6	6	100%
产出时效（6）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6	6	100%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标准值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产出成本 (4)	项目总成本	未超出	4	4	100%
总计			24	24	100%

1. 项目计划完成率。

此项总分 8 分，扣 0 分，得 8 分。

根据评价组现场调研及资料核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子洲县县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 25 个项目全部完成，项目计划完成率为 100%。

2. 项目验收合格率。

此项总分 6 分，扣 0 分，得 6 分。

现场抽查调研的 2021 年项目均已竣工验收，已验收项目合格率达到 100%。

3. 项目完成及时率。

此项总分 6 分，扣 0 分，得 6 分。

根据现场调研，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25 个项目均已按期完工。

4. 项目总成本。

此项总分 4 分，扣 0 分，得 4 分。

评价组通过核查项目财务资料及资金支出明细，项目总支出 1475.47 万元，项目预算资金 1500 万元，未超出预算。

(四) 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指标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五个方面考察，分值 37 分，实际得分 36.6 分，得分率

98.92%。

表 4-4 效益类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标准值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经济效益(9)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情况	达标	3	3	100%
	脱贫劳动力发展产业和就业增收情况	达标	3	3	100%
	特色产业发展情况	较好	3	3	100%
社会效益(8)	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完成情况	100%	4	4	100%
	饮水安全达标率	达标	4	3.6	90%
生态效益(6)	农村人居和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85%	6	6	100%
可持续影响(6)	项目资产管护有效性	有效	5	5	100%
满意度(8)	受益对象满意度	≥85%	9	9	100%
总计			37	36.6	98.92%

1.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情况。

此项总分 3 分，扣 0 分，得 3 分。

①经过实地抽查，未发现脱贫户和防止返贫监测对象的收入较上年有所下降的情况。②根据子洲县 2020、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子洲县 2020 年农村居民的人均可支配收入 11572 元，2021 年农村居民的人均可支配收入 12816 元，2021 增长率 10.75%。

2. 脱贫劳动力发展产业和就业增收情况。

此项总分 3 分，扣 0 分，得 3 分。

子洲县 2021 年脱贫户、监测户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共计 4652 户，通过调查问卷及电话回访抽查，未发现返贫或收入下降问题。

3. 特色产业发展情况。

此项总分 3 分，扣 0 分，得 3 分。

现场抽查调研的 2021 年项目中衔接资金帮扶的特色产业类项目为果业公司产业帮扶项目，该项目带动就业增收情况效果显著。

4. 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完成情况。

此项总分 4 分，扣 0 分，得 4 分。

2021 年子洲县县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涉及的农村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共计两类，根据现场抽查调研 5 个项目，已完工农村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目前使用情况良好。

5. 饮水安全达标率。

此项总分 4 分，扣 0.4 分，得 3.6 分。

评价组实地调研子洲县饮水问题及饮水安全状况，发现安全饮水工程基本解决到户问题，但在走访过程中得知，安全饮水提升工程饮用水存在少量杂质尤其下雨天更严重，且所有饮用水均未经过检验检测和过滤化验，水质安全问题难以保证，且有农村居民出现饮水问题长期未解决的情况。根据实际情况该指标酌情扣除 10%权重分，即扣除 $4 \times 10\% = 0.4$ 分。

6. 农村人居和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此项总分 6 分，扣 0 分，得 6 分。

①经评价组现场调研核查资料，2021 年子洲县县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共完成农村户厕改造 450 座，深入推进了村容村貌治理提升，打造了美丽乡村新风貌；②根据农村人居、生态环境改善情况满意度问卷调查，该项指标农民群众整体满意度为 86.01%，达到目标值。

7. 项目资产管护有效性。

此项总分 5 分，扣 0 分，得 5 分。

根据《关于做好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后续管护工作的指导意见》文件精神，对建成项目及时开展扶贫资产确权登记，落实所有者的主体责任、县镇村和受益者的管理责任和主管部门的监管责任，同时要及时将建成项目移交给相关镇村，制定管护标准和规范，落实管护责任。根据现场调研，①实施主管部门已夯实主体责任，建立项目资产管理及运行机制；②2021 年衔接资金项目形成的资产均已确权移交，明确了管理主体；③项目移交后的后续管护责任已落实到位。

8. 受益对象满意度。

此项总分 9 分，扣 0 分，得 9 分。

根据满意度调查问卷结果统计，农民群众整体满意度为 86.01%，达到满意度 $\geq 85\%$ 的指标标杆值。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落实领导小组责任，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工作

子洲县人民政府成立子洲县巩衔领导小组，关注乡村产业发展、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等工作。子洲县各部门及乡镇积极配合县巩衔领导小组工作，按照规范程序上报并实施项目，合理安排项目资金，扎实推进乡村振兴工作有效进行。

（二）注重基础设施投资，推进村容村貌改善

2021 年子洲县不断完善农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四好农村路”，建设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实施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铺设农村生活污水管网，并以“农村厕所革命、生活垃圾治理、生活污水治理、村容村貌提升”四项重点内容为主攻方向，扎实有序推进全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2021 年共投入近千万元改造改善农村人居生态环境，在双湖峪街道办永红村、裴家湾镇毛家河村、马蹄沟镇段家湾村及三眼泉村等地建设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四百余座，改变了长期影响农村环境的农村厕所脏、乱、差问题，实现村庄环境干净整洁，全面提升了村容村貌。基础设施的不断完善，极大地方便了农村居民生活出行，提升了群众的生活幸福指数。

（三）果业帮扶助力巩衔，带动就业增收效果显著

陕果集团子洲有限公司自 2018 年组建以来，累计在全县 11 镇 52 个村建成山地苹果产业示范基地 23 块 25091 亩，育苗基地 800 亩，通过示范区建设，引领带动子洲山地苹果发展，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通过土地流转、劳务

用工、技术培训、苹果收购、果园返包等模式助力农民增收致富。在11镇52个村流转土地25091亩，每年支付土地流转费约350万元，涉及农户3048户9450人，其中脱贫户649户2026人。基地建设、果园管理、配套设施建设等过程中，解决了大批剩余劳动力务工就业需求。果园丰产后，公司将70%的果园返包给有意向的果农、专业合作社以及村集体进行经营管理，增加农户收入。

（四）建立健全脱贫攻坚成果机制，提升村民幸福指数

建立健全脱贫攻坚成果机制，帮助村民从经济层面改善生活质量，提升村民幸福指数。实施脱贫户、监测户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扩大就业政策，从就业方面解决村民生计，保证村民的经济来源。

六、存在的问题

（一）部分项目资金预算的执行欠佳

脱贫户监测户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项目资金执行率86.92%，执行率偏低，且乡镇之间交通补助的申请流程及发放标准存在差异。各部门及乡镇项目资金台账未形成统一格式，各不相同，对项目管理工作造成不便。

（二）部分项目的档案管理不够规范

评价组现场核查项目资料，部分项目无验收单或验收单无盖章无负责人签字。项目资料档案管理不规范，大部分部门及乡镇项目资料不够齐全，且未形成统一格式规范。

（三）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有待提升

各乡镇及部门提供的绩效目标申报表及项目绩效自评表中，部分项目绩效目标明确性不足，绩效指标值设置不合理。

七、有关建议

（一）衔接资金管理进一步标准化统一化

制定统一的项目资金发放标准。针对公益性补助类项目制定统一的申请流程及发放标准，让更多的脱贫户、脱贫监测户享受到衔接资金公益补贴的优惠政策。为标准化衔接资金管理，建议规范衔接资金台账格式，由子洲县巩固衔接工作领导小组及工作办公室制定统一的衔接资金台账样式，并传达给各部门及乡镇，由各项目主管单位定期核查各部门及乡镇资金台账。

（二）完善项目档案管理，制定规范的档案管理办法

建议相关部门制定规范的档案管理办法，并定期对项目实施单位的档案资料归档情况进行检查，敦促项目实施单位建立规范完整的纸质项目资料档案及电子项目档案，以方便保存及查阅。

（三）提高绩效管理水平和加强对相关人员的培训

提高绩效目标编报质量，结合项目实际情况，细化项目绩效指标，有针对性的设置绩效指标。建议开展对部门及乡镇相关项目负责人关于绩效目标编制的专项绩效培训，加强相关项目负责人的绩效意识，从而推进衔接资金项目的顺利实施。

附件1：2021年子洲县县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2021年子洲县县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决策（18分）	项目立项（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考察涉农资金实施项目的依据文件是否充分，是否与国家和地区的战略目标、发展计划以及部门的基本职能和工作计划相适应。	充分	评价要点： ①资金设立有明确的政策依据；②与部门职责密切相关；③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④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存在交叉。 以上每项各占1/4权重分，符合则得分，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	①2021年子洲县县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项目立项符合乡村振兴战略目标、发展规划和工作计划，子洲县乡村振兴部门负责统筹管理，农业农村局等部门及各个乡镇组织实施；②项目安排符合部门职责分工，与部门职责密切相关；③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④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存在交叉。综上，该指标得3分。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考察涉农资金支持的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规定程序，省市县项目库审核责任的履行情况等。	规范	评价要点： ①资金支持的项目立项前是否开展必要的论证；②项目立项是否按照规定程序进行；③项目入库后是否按照“三公示一公告”程序进行公示公告；④年度安排的项目均需来源于项目库。 以上每项各占1/4权重分，符合则得分，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	①资金支持的项目立项前开展了必要的论证；②2021年子洲县县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项目立项均按照按照《子洲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子政发〔2021〕22号）规定的入库申报程序，进行村申报、乡初审、行业主管部门审核、县审定程序入库并对上报备案的项目库予以审核并反馈审核问题；③入库后均按照“三公示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一公告”程序进行公示公告；④年度安排的项目均来源于项目库。综上，该指标得3分。	
	绩效目标 (8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考察县各乡镇及行业主管部门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完整；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以上每项各占1/4权重分，符合则得分，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	根据子洲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子洲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子政发〔2021〕31号）的通知第二十九条：衔接项目资金实行绩效管理。各项目主管部门要合理设定项目资金绩效目标。①子洲县26个部门及乡镇中，已提供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的部门及乡镇绩效目标制定不够完整，扣0.5分；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综上，该指标扣除0.5分，得3.5分。	3.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考察县各乡镇及行业主管部门项目目标编制明确性	明确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以上每项各占 1/3 权重分，符合则得分，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	①9 个已提供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的部门及乡镇项目绩效目标已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③但普遍存在数量指标设置不够合理、清晰，无法通过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等问题，扣 1.33 分。综上，该指标扣除 1.33 分，得 2.67 分。	2.67
	资金投入 (4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考察县级衔接资金的分配及下达是否及时合理，反映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评价要点： ①是否有资金分配原则、方式、标准、依据文件；②县级财政部门在县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预算后 60 日内下达资金； 以上每项各占 1/2 权重分，符合则得分，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	①2021 年子洲县县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分配符合《子洲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子政发〔2021〕22 号）的规定，现行的资金分配要素设定、测算过程科学合理；②县级财政部门在县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预算后 60 日内下达资金，符合相关规定。综上，该指标得 2 分。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考察实施的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	科学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④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以上每项各占 1/4 权重分，符合则得分，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	子洲县安排的项目按照中央和省、市、县衔接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要求执行；①项目预算编制科学；②预算内容均与项目内容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④项目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综上，该指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算编制的科学性。			标得2分。	
过程（23分）	资金管理（8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3	考察项目资金的相关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设有资金管理办法。	健全	评价要点：①制定了衔接资金管理办法或实施细则，明确了衔接资金范围、资金使用方向、资金使用流程、项目确定、项目调整、项目监管、部门职责、绩效管理、公告公示等方面。②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 以上每项各占1/2权重分，符合则得分，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	①子洲县制定了《子洲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子政发〔2021〕22号），明确了衔接资金范围、资金使用方向、资金使用流程、项目确定、项目调整、项目监管、部门职责、绩效管理、公告公示等方面；②现场走访的18个乡镇及2个部门均已提供财务管理制度。综上，该指标得3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考察资金使用是否符合资金管理办法或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规范	评价要点：①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资金支出符合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以上每项各占1/4权重分，符合则得分，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出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任一违规现象，该项指标则不得分。	①现场抽查调研的2021年的项目资金使用均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经评价组现场调研，项目资金支出符合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④经过评价组抽查，未发现项目资金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违规现象。综上，该指标得3分。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组织实施 (15分)		预算执行率	2	考察2021年衔接资金的执行情况，判断投入的预算与实际支出情况。	100%	评价要点：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实际到位预算(调整后)×100%。(实际支出：以资金使用部门的实际拨付资金为准。) 得分=预算执行率*权重分	2021年子洲县县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500万元，实际支出1475.47元，预算执行率=1475.47/1500=98.36%，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预算执行率*权重分，即98.36%*2=1.97分。	1.97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2	考察项目相关部门是否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反映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评价要点：①项目相关部门是否制定了项目管理办法；②项目管理办法是否根据实际情况细化；以上每项各占1/2权重分，符合则得分，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	①子洲县人民政府出台了《子洲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办法》(子政发〔2021〕31号)；②根据项目管理办法，子洲县对项目的入库、项目安排、项目实施、项目公告公示制度及项目监管进行了细化。综上，该指标得2分。	2
		实施方案科学性	3	考察实施的项目是否按照要求编制实施方案，且方案变更是否按照要求备案，反映项目实施方案的科学性。	科学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有实施方案；②实施方案中项目实施内容、计划实施期限、项目目标、项目实施单位等均内容明确；以上，按照现场评价部门及乡镇数量占比分配权重分。	根据《子洲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办法》(子政发〔2021〕31号)第十七条：项目方案为项目实施的主要依据，项目方案备案后，项目实施单位必须严格按照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联合下达的项目实施计划组织实施项目。现场评价的26个部门及乡镇中，均提供了项目实施方案且项目实施方案内容明确。综上，该指标得3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分。	
		项目实施规范性	4	考察项目实施程序是否符合项目管理制度的规定，反映项目实施的规范性。	规范	评价要点：①是否按照项目管理制度的规定实施；②项目管理实施是否规范；③工程类项目是否履行项目开工、验收、报账等相关程序；④是否按照项目库管理办法，落实项目入库、出库的动态管理，做好项目进度及资金执行的跟踪，并及时完成数据的更新统计。 以上每项各占 1/4 权重分，符合则得分，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	①现场抽查调研的 2021 年项目均按照项目管理制度的规定实施；②项目管理实施过程规范；③在现场调研过程中，部分项目未提供开工、验收等相关资料，扣 1 分；④项目实施按照项目库管理办法执行。综上，该指标扣除 1 分，得 3 分。	3
		项目信息公示完备性	2	考察项目信息是否及时主动进行公示，反映项目信息公告公示完备性。	完备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实行县、乡、村三级公示，反映项目信息公告公示完备性。 项目及时公示得满分，未及时公布不得分。	现场抽查调研的 2021 年项目均实行县、乡、村三级公示制度，县级项目主管部门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公示，乡镇、村级和项目实施单位在乡镇政府、村委会或项目实施地等利用固定的信息公开栏等进行公告公示，且时间不少于 10 天。综上，该指标得 2 分。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项目监管有效性	4	考察实施的项目各相关部门是否按照规定监管，项目档案管理情况。反映项目项目监督管理的有效性。	有效	评价要点：①相关部门是否对项目监管；②项目档案管理是否规范。以上两项各占1/2权重分。	①现场访谈及实地调研，相关部门及乡镇均按均《子洲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办法》（子政发〔2021〕31号）第三十一条规定对项目实施情况及时进行日常监督管理，重大项目实行定期检查。②经现场访谈及实地调研，多数部门及乡镇项目档案管理不够规范，档案资料不够完整齐全，扣2分。综上，该指标扣除2分，得2分。	2
产出（22分）	产出数量（6分）	项目计划完成率	6	考察实施的项目是否全部完成，反映项目计划完成率。	100%	评价要点：根据各类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及资金占比情况。指标得分=项目计划完成率*权重分。	根据评价组现场调研及资料截至2021年12月31日，子洲县县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25个项目全部完成，项目计划完成率为100%，综上，该指标得6分。	6
	产出质量（6分）	项目验收合格率	6	考察实施的项目验收是否达标，反映项目完成质量。	100%	评价要点：项目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项目数/项目总数*100%。指标得分=项目验收合格率*权重分。	现场抽查调研的2021年项目均已竣工验收，已验收项目合格率均达到100%。综上，该指得6分。	6
	产出时效（6分）	项目完成及时率	6	考察实施的项目是否及时完成，反映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评价要点：项目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项目数/项目总数*100%。指标得分=项目完成及时率*权重分。	根据现场调研，截至2021年12月31日，25个项目均已按期完工。综上，该指标得6分。	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产出成本 (4分)	项目总成本	4	考察项目是否超出预算。	未超出	评价要点：项目支出未超出预算得满分。	评价组通过核查项目财务资料及资金支出明细，项目总支出1475.47万元，项目预算资金1500万元，未超出预算。综上，该指标得4分。	4
效益 (37分)	经济效益 (9分)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情况	3	考察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是否达到脱贫攻坚的标准，反映脱贫攻坚成果的巩固情况。	达标	评价要点：①实地抽查县脱贫户和防止返贫监测对象的收入变化情况，每发现1户收入较上年有所下降，扣除1/2对应权重分。②8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往年增加得1/2权重分。以上两项各占1/2权重分。	①经过实地抽查，未发现脱贫户和防止返贫监测对象的收入较上年有所下降的情况；②根据子洲县2020、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子洲县2020年农村居民的人均可支配收入11572元，2021年农村居民的人均可支配收入12816元，2021年增长率10.75%。综上，该指标得3分。	3
		脱贫劳动力就业和发展产业增收情况	3	考察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稳定就业、发展产业、就业增收情况。	达标	评价要点：根据调查县脱贫劳动力（含防止返贫监测对象）通过交通补助等项目实施增收情况。出现返贫或收入下降问题，扣除10%权重分。	子洲县2021年脱贫户、监测户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共计4652户，通过调查问卷及电话回访抽查，未发现返贫或收入下降问题。综上，该指标得3分。	3
		特色产业发展情况	3	考察特色产业发展情况，反映子洲县培育和壮大地区特色产业的发展情况。	较好	通过实地调研考察子洲县特色产业发展及带动就业情况。以上，按照实地考察项目数量分配权重分。	现场抽查调研的2021年项目中衔接资金帮扶的特色产业类项目为果业公司产业帮扶项目，该项目带动就业增收情况效果显著。综上，该指标得3分。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社会效益 (8分)	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完成情况	4	考察农村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完成情况。	100%	评价要点：农村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完成情况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项目完工比例*权重得分。	2021年子洲县县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涉及的农村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共计两类，根据现场抽查调研5个项目，已完工农村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目前使用情况良好。综上，该指标得4分。	4
		饮水安全达标率	4	考察农村居民饮水安全情况。	达标	评价要点：实地抽查农村居民饮水问题及饮水安全状况，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考察。	评价组实地调研子洲县饮水问题及饮水安全状况，发现安全饮水工程基本解决到户问题，但在走访过程中得知，安全饮水提升工程饮用水存在少量杂质尤其下雨天更严重，且所有饮用水均未经过检验检测和过滤化验，水质安全问题难以保证，且有农村居民出现饮水问题长期未解决的情况。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扣10%权重分。综上，该指标扣除4*10%=0.4分，得3.6分。	3.6
	生态效益 (6)	农村人居和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6	考察子洲县农村人居、生态环境是否得到有效改善。	≥85%	评价要点：①现场调研农民人居、生态环境改善；②农民群众的满意度达到目标值，目标值每降低1%扣除5%权重分。 以上两项各占1/2权重分。	经评价组现场调研核查资料，2021年子洲县县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共完成农村户厕改造450座，深入推进了村容村貌治理提升，打造了美丽乡村新风貌；②根据农村人居、生态环境改善情况满意度问卷调查，该项指标农	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民群众整体满意度为 86.01%，达到目标值。综上，该指标得 6 分。	
	可持续影响（5分）	项目资产管理有效性	5	考察项目实施主管部门是否夯实主体责任，建立项目资产管理及运行机制，保证资产运营的可持续性。	有效	评价要点：①实施主管部门是否夯实主体责任，建立项目资产管理及运行机制。②2021年衔接资金项目形成的资产均已确权移交，明确了管理主体（未竣工验收或竣工验收不满3个月的，不扣分）；③县乡村后续管护责任是否落实到位。 以上每项各占 1/3 权重分，符合则得分，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	根据《关于做好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后续管护工作的指导意见》文件精神，对建成项目及时开展扶贫资产确权登记，落实所有者的主体责任、县镇村和受益者的管理责任和主管部门的监管责任，同时要及时将建成项目移交给相关镇村，制定管护标准和规范，落实管护责任；根据现场调研，①实施主管部门已夯实主体责任，建立项目资产管理及运行机制；②2021年衔接资金项目形成的资产均已确权移交，明确了管理主体；③项目移交后的后续管护责任已落实到位。综上，该项指标得 5 分。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满意度 (9分)	受益对象满意度	9	考察受益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85%	评价要点：受益对象满意度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5%权重分。	根据满意度调查问卷结果统计，农民群众整体满意度为86.01%，达到指标标杆值。综上，该指标得9分。	9
合计			100					94.74

附件2：2021年子洲县县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项目完成情况

2021 年子洲县县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项目完成情况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总数量 (单位:个)	项目完成数 量 (单位:个)	项目完成率
1	就业项目	交通补助	18	18	100.00%
2	生活条件改善	安全饮水提升工程	1	1	100.00%
3	基础设施	项目管理费	1	1	100.00%
4	基础设施	农村户厕改造	4	4	100.00%
5	产业项目	果业公司产业帮扶项目	1	1	100.00%
总计			25	25	100.00%